

西宁市城中区农业农村局

关于城中区 2025 年旧温室改造建设项目计划 建设单位及计划建设任务遴选结果的公示

为改善设施农业日光节能温室基础条件,提质增效设施农业建设,发挥“菜篮子”供给保障能力。根据省市区关于 2025 年旧温室改造的相关要求,结合我区实际,按照省级下达任务,我区计划提升改造旧温室自然栋 475 栋(1 亩/1 栋),对我区现有旧温室拱架、后屋面、墙体、保温被、棚膜等设施提升改造,改善设施农业日光节能温室基础条件。根据企业及农户申报计划及我区旧温室改造实际,经综合研究评判,现将城中区 2025 年旧温室改造建设项目计划建设单位及计划建设任务遴选结果公示如下:

一、计划项目基本情况

计划项目名称:城中区 2025 年旧温室改造建设项目

计划项目建设内容:提升改造旧温室自然栋 475 栋(1 亩/1 栋),围绕旧温室拱架、后屋面、墙体、保温被、棚膜等设施提升改造,改善设施农业日光节能温室基础条件。

计划项目建设地点：城中区总寨镇总寨塬设施农业园区、泉尔湾塬设施农业园区

计划项目总投资：项目计划总投资 2020 万元（其中：中央专项资金 1000 万元、省级配套资金 70 万元、市级配套资金 250 万元、区级配套资金 400 万元、企业及农户自筹 300 万元）

二、计划项目建设主体及建设任务分配

该项目采用“自下而上、逐级审核”的方式，经乡镇初审后，结合我区实际，经研究决定，确定以下项目建设单位及建设任务。

泉尔湾塬设施农业园区：提升改造旧温室自然栋 275 栋（1 亩/1 栋）。

总寨塬设施农业园区：提升改造旧温室自然栋 200 栋（1 亩/1 栋）。

两处园区合计旧温室改造自然栋 475 栋（1 亩/1 栋），上述项目建设计划投资待实施方案编制完成后按建设任务予以分配。

现就该项目计划建设单位及计划建设任务遴选结果予以公示，公示期为 2025 年 5 月 26 日至 5 月 28 日共 3 个工作日，公示期间如有异议，可通过来电、来信、来访等形式反映，单位反映问题的，请加盖公章；个人反映问题的，须署真实姓名和联系电话。

联系人：李老师

联系电话：0971—8277057

QQ 邮箱：2425528987@qq.com

通讯地址：城中区南川东路水磨南巷 143 号（城中区城市管理局二楼）

